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7-040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力士”）于2017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24）。

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7] 374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公司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为应对再融资监管政策变化的审慎决策。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筹集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原年产150台智能化无人潜水器新建项目仍将继续实施。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二日